

《穿越圣经》

约翰三书（2）在初代教会，该犹是个好弟兄，是神拣选的圣徒， 但初代教会大多数的信徒并非如此（约叁 2-9 节）

听众朋友，你好。欢迎收听《穿越圣经》这个节目。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穿越圣经》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

上一次节目，我们对新约圣经约翰三书进行了简单的导读，并查考与分享了约翰三书 1 节，让我们在重温的基础上稍作补充，然后再继续查考与研读这卷书 2-9 节的内容。

约翰三书的要旨是赞扬该犹乐意款待人，鼓励他过基督徒的生活。这封短信的作者是使徒约翰，写作对象是该犹和所有基督徒，写作时间大约是主后 90-100 年，由以弗所寄出。

这卷书出现的主要人物有：约翰、该犹、丢特腓和低米丢。故事发生的背景是：当时，教会领袖为了建立新的教会，经常从一个城市走到另一个城市，因而需要一些信徒的款待。该犹便是其中一位欢迎并接待教会领袖到他家中的信徒。

今天，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每当有客人到访时，随之而来的想必是弄脏了的地板，一堆要清洗的碗碟；这种情形既影响了我们自己的日常生活，增加了开支，还有可能会带来其他诸多的不便。从宴客到留宿，款待别人总需要付上时间、精力和金钱上的代价。但我们怎样款待别人，却能反映出我们怎样的价值观。我们怎样看待别人呢？是把他们视为累赘，还是看他们是仁爱的神所特别创造的呢？对神来说，哪一样较重要呢？是人，还是地板呢？向别人表示基督的爱和神的价值观，最有效的方法就是邀请、欢迎客人到自己的家中。

在约翰的时代，就该犹来说，款待已是习惯。他的好客、慷慨，特别是接待“作客旅之弟兄”的热心，已经是声名远播。约翰写这封私人的信件，便是要赞扬该犹的生活方式，感谢他对弟兄的款待，鼓励他持守信心。

约翰这封信以该犹、低米丢和丢特腓这三个人为中心：该犹是一个跟从基督、爱人的好榜样；低米丢同样也是跟从真道的好信徒；丢特腓是一个自称是教会领袖、却没有反映神价值观的人。约翰鼓励该犹继续款待客旅，持守真道，做合宜的事。虽然这是一封私人信件，但我们也可以把信中的教导应用在我们的生活中。读约翰三书，看看我们像信中提到的这三个人物中的哪一个？你像该犹一样乐于付出吗？你像低米丢那样爱真道吗？还是说你像丢特腓那样只顾自己、自私自利呢？请立志在你的人际关系中反映基督的价值观，开放你的家，以耶稣的爱去接触别人。

这封简短的书信大致可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记载在 1-12 节，论述神的儿女活在福音真理之中；第二部分是约翰未了的话，记载在 13-15 节。约翰写信赞许该犹，因为他照顾过路的教师和传道人。约翰也提醒该犹要防备好像丢特腓那样的人，因为丢特腓骄傲，并且拒绝听从有权力的属灵领袖。倘若我们生活在福音真理之中，就必须支持牧者、同工和宣教士。所有的基督徒，都应当同心协力支持神在本地和全世界的工作。

约翰三书的主题和解释重点有以下几个：第一，款待。约翰写信鼓励那些恩慈待人的信徒。当时，过路的基督徒同工非常需要信徒真心的款待，今天也是一样。忠心的基督徒教师和宣

教士需要我们的支持。不论什么时候，你款待别人，便是在他们的事工上有分。第二，骄傲。丢特腓不但拒绝款待别人，并且自以为是教会的首领。骄傲使他失去作真正领袖的资格。基督徒领袖必须戒除骄傲，以免产生恶果。要小心，不要误用我们的领袖地位。第三，忠心。该犹和底米丢因为在教会中忠心事奉而得到称许。他们成为忠心、无私仆人的榜样。基督徒同工忠心事奉不是想当然的。要记得鼓励他们，免得他们在事奉中变得意志消沉。

有关初期教会的面貌，我们从约翰三书中可窥见一二。这封信给我们一些初期教会生活的重要线索。约翰三书是约翰写给该犹的信，内容主要是称赞该犹热心款待周游各地的传道人，因为这些人特别需要别人接待。这封信也警告读者要防备可能成为教会独裁者的人。

读罢约翰三书 1 节，或许有人会说：“该犹这个名字很陌生，作者为何要写信给他呢？”我们只知道该犹是约翰深爱的信徒，除此以外，就没有其他关于他的资料了。可能约翰在周游各处传道的时候，曾经被该犹接待到家中。这样，约翰必定非常欣赏该犹所做的事，因为过路的传道人需要靠别人的接待来生活。虽然新约圣经其他书卷中也提到好几位名叫该犹的人，但“该犹”可能是罗马帝国中最常见的名字之一，所以我们无法考究和确定这几位该犹是否与约翰三书里的该犹同为一个人。

约翰三书 2 节说：“亲爱的兄弟啊，我愿你凡事兴盛，身体健壮，正如你的灵魂兴盛一样。”

这是许多古代书信标准的问安模式，通常开头是为读者健康的祷告，也常提到希望读者凡事顺利。这种问安可能相当于现代人常说的“我希望你一切都安好”，不过这种问安的方式却是一个真正的祈祷，希望该犹一切顺遂。其用法类似于使徒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3:11 所记载的：“愿神——我们的父和我们的主耶稣一直引领我们到你们那里去。”

约翰在这里又称该犹为“亲爱的”兄弟，显然约翰与该犹非常亲近，很想念他。

“我愿你凡事兴盛，身体健壮”，在这句中，约翰说他不仅希望该犹事业发达，而且还说“我希望你身体健壮”。由此可见，该犹可能经济上很富裕，但身体其实并不好。约翰说：“正如你的灵魂兴盛一样。”约翰借此也希望该犹的灵性长进。今天很多基督徒的灵命都生病了。他们身体健壮，但是灵性却不健康。神的儿女若是两者都健壮，那该多好。拥有健康的身体是件好事，但很多人都不珍惜自己的健康，等到失去了，才知道健康的宝贵。灵命健壮也很重要。肉体需要健康，基督徒的属灵生活需要圣洁。基督徒若想要拥有健康的灵命，就必须在生活上追求圣洁，属灵生命要不断在认识基督和基督的恩典上寻求长进。在约翰的时代，很多人到处巡回讲道、宣教。该犹在家里接待他们。他不只心胸宽广、很有爱心，而且也按真理而行，他会查验这些教师。尽管他的身体可能不好，但他还是很热诚地接待客旅。

约翰三书 3 节说：“有弟兄来证明你心里存的真理，正如你按真理而行，我就甚喜乐。”

很多传道人和宣教士向约翰回报该犹的殷勤接待，以及他如何按真理而行。他们说：“你如果去到该犹带领的教会，你就知道他是个大好人。他待人很慷慨。我们去过他家。”在那个时代，信徒不会把传道人放在旅馆里，因为那时根本没有旅馆。一般来说，罗马帝国的小客栈是喂虱子的地方，又脏又乱，甚至是犯罪场所；所以当时的人都是把客人接到家里来的。

约翰说：“有弟兄来证明你心里存的真理，正如你按真理而行，我就甚喜乐。”这是别的弟兄为该犹所作的见证，是他们对他的评价。这里的“真理”，指的就是使徒的教导和教训。“按

真理而行”，不单指该犹在教会中作为领袖对教义的教导，也包括他个人的品德。信徒的标志就是按真理而行。真理主导一切。对基督徒来说，最要紧的就是遵行真理，行在光明中。重点不在怎么行，而是行在哪里。今天，你有遵照真理而行吗？遵行真理表示你行事正派，爱主内弟兄姊妹。在初代教会，作教导的弟兄到了该犹的地方，到他的教会；他们发现该犹的家永远是敞开大门、欢迎真正的主内弟兄的。该犹对灵性的洞察力非常敏锐，他能分辨谁是真弟兄，谁是假弟兄。毕竟，你只要弄清楚他与主耶稣基督的关系，就能明了了。你必须对基督有正确的认识，其他的事才会各就各位。这些弟兄见证说：“该犹弟兄检验我们。他检验我们是否相信基督的神性。他查验我们是否相信童贞女从圣灵受孕，是否相信基督在十架上为我们赎罪舍命，然后肉体复活。他确认我们相信这些真理之后，就敞开大门，热忱地接待我们；他一旦发现我们也爱主里的弟兄，他就敞开心怀接纳我们。”该犹的见证真好！

约翰三书 4 节说：“我听见我的儿女们按真理而行，我的喜乐就没有比这个大的。”

约翰赞扬该犹领导教会所表现出来的真牧者的形象。真牧者最大的关心是：“羊”是否真的按真理而行。但假牧人只关心“肥羊和肥羊的脂油”。假牧者不关心“羊”的成长，反而把“羊”当成满足自己野心和致富的手段。

约翰十分重视真理。或许我们多半会认为，在基督徒的生命中，能够领人归主是最大的喜乐；看见多人在黑暗的权势中，蒙神拯救、进入祂爱子的国度里去，实在是精彩之至。但是，眼见那些声称是已经得救的人，又回到未信主时的生活里去，就像猪回到泥巴里去打滚，狗回头吃它吐出来的秽物，那种痛心是无从衡量的。另一方面，能够眼见自己灵里所生的儿女，在恩典中不断在主里成长，实在叫人兴奋。当我们竭尽所能传福音时，栽培工作尤为重要。

约翰三书 5 节说：“亲爱的兄弟啊，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

“作客旅”是指“为主的名出外”的巡回传道人。他们为宣扬基督的福音献出了自己的一切，如家庭、工作，甚至自己的生命。教会款待这些人，就是等于一同参与福音事工，是理所当然的义务。

该犹特别乐于款待周游各处传福音的人，招呼他们到家中。他不但乐于款待他认识的人，也乐于款待作客旅的弟兄。约翰说，该犹在这工作上忠心的。从新约圣经来看，在神的眼中，乐意接待人是十分重要的。我们服事属主的人，就等于是服事主自己。在马太福音 25:40，主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相反，不接待主的仆人，就等于不接待主自己。根据希伯来书 13:2 的记载，有人曾经接待客旅，“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根据路加福音 24:29-35 的记载，许多人可以作见证证明，透过接待他人的服事，一般的饭餐竟变成了主餐；儿女因此归主，家人与主的关系也更接近。

约翰三书 6 节说：“他们在教会面前证明了你的爱；你若配得过神，帮助他们往前行，这就好了。”

“往前行”，是指为福音巡回的传道人，提供传道旅途中所需的生活费或配搭同工等等。

约翰三书 7 节说：“因他们是为主的名（原文是那名）出外，对于外邦人一无所取。”

这节经文谈到福音传道者的正确态度，尤其讲述了对没有信主之人的态度。今日教会的传道者也不能在传福音的招牌下，收不信主之人的钱财。这是为了树立教会的美好形象，不把福音当作廉价货的智慧。当时叙利亚女神的乞食祭司长夸口说，每次以女神之名出去旅行时，都装满七十个钵囊回来。

约翰三书 8 节说：“所以我们应该接待这样的人，叫我们与他们一同为真理做工。”

用物质帮助福音事工，也是一种福音事工上的同工。这样的帮助不仅有奖赏的应许，也可以积攒在天上的财宝。

在初代教会，该犹是个好弟兄，是神拣选的圣徒。如果你指望初代教会的信徒都像他一样，对不起，我告诉你，并非如此。

现在我们要看另外一个叫丢特腓的，约翰对他的描述记载在约翰三书 9 节，经文说：“我曾略略地写信给教会，但那在教会中好为首的丢特腓不接待我们。”

约翰写了新约的五经，包括约翰福音、启示录、以及约翰一、二、三书，一共五卷书，就像摩西写了旧约五经一样。如果约翰的确在写了启示录之后才写这三封书信的话，那么约翰三书就是他的临终作品。这封信大概是在第一世纪末期写的。那时已经有很多很好的信徒行在真理中，也进入教会了。我们很想知道他们相处的情形。他们都有美好的典范吗？他们都是杰出的信徒吗？他们都被称为基督的跟随者吗？有些人像该犹，是属神的，勇敢地坚守并护卫神的道；但也有人像丢特腓，他和该犹是完全不同的人。丢特腓喜欢做头，独断专行；该犹却很亲切，平易近人。经文说丢特腓甚至会与约翰作对。约翰曾写信给这个教会，请他们接待一些人，其中有一位很优秀的教师，是出名不出名的圣徒，名叫低米丢。但是丢特腓却不接待他们。

我前面提过，初代教会的基督徒领受的教导是要殷勤好客。彼得前书 4:9 说：“你们要互相款待，不发怨言。”保罗在提摩太前书 5:9-10、罗马书 12:13，以及提多书 1:8 都这样说。我不知道丢特腓是教会的传道人还是平信徒，他不愿意接待约翰所推荐的任何人。原因是他要做头，他的座右铭是“要让我来管，不然请便”。他是不计一切后果，完全要照他意思做事的人。在约翰三书 8 节，约翰说：“所以我们应该接待这样的人，叫我们与他们一同为真理做工。”神的儿女理当支持传福音的人，如果你认识的传道人正在传福音，你就要支持他。这是初代教会的做法。丢特腓爱摆架子、自命不凡、又爱虚荣，趾高气昂地像个开屏的孔雀，怀着过于自负的野心，神气活现地像胀满了气的气球。接待他时，一定要有排场。这就是丢特腓。

听众朋友，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我们先停在这里。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欢迎你来信询问，我们很乐意为你再作说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也请让我们知道，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

我们下次节目再见。愿神赐福与你！